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19-001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8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两人,分别为董事蔡红军、独立董事张明禹)。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移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霍城环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实际核定为准)。其中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90%,公司出资比例为10%。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区西安国际港务区支行申请人民币7,900万元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5年,用于支付并购价款,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霍尔果斯领凯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并购贷款、股权质押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等有关事宜。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一年期人民币综合授信1亿元,并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授权李移岭先生或其指定第三人全权办理与上述贷款(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19-003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拓展和战略发展的需要,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拟与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尔果斯领凯”)共同设立霍城环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实际核定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霍尔果斯领凯出资90.00万元,出资比例90%,环球印务出资10.00万元,出资比例10%,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霍尔果斯领凯自有资金或以其他合法方式筹集的资金。

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投资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霍城环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万元

3.组织形式:有限公司

4.拟经营范围:信息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从事互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企业营销策划计算机软件设计制作与开发;信息系统服务。

5.拟注册地址:新疆省伊犁州霍城县

6.法定代表人:王启林

7.股东及出资方式等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霍尔果斯领凯	现金	90.00	90%	自有资金
环球印务	现金	10.00	10%	自有资金
合计	—	100.00	100%	—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背景、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背景

霍尔果斯领凯的主要业务是移动互联网精准广告投放,旗下拥有技术驱动的整合数字广告平台,能够针对不同客户要求,帮助广告主客户实现成本可控、效果透明、安全稳定的精准营销,有效降低推广成本。

新公司依然以移动互联网精准广告投放为主要业务,其设立有助于整合霍尔果斯领凯的业务资源,公司将争取更多的产业优惠政策及税收优惠的支持,最终促进公司及霍尔果斯领凯的快速发展。

2.存在的风险

新公司成立后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不断适应市场变化,促使该公司稳健发展。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其将有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投资事项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核查认为,公司管理层经审慎决策,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霍城环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投资事项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19-005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了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一年期人民币综合授信1亿元,并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经营层将根据实际情况,本着资金成本最低、方案最优的原则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具体实施方案。

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李移岭先生或其指定第三人全权办理与上述申请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19-006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永鑫”)于2018年1月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0万元,由公司提供担保,该笔授信于2019年1月到期。为保证陕西永鑫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陕西永鑫在该笔授信到期之后,拟继续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9月21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址	西安市临潼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赵建平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设计、生产和加工各类包装材料、包装制品,彩色印刷,高档纸板生产,销售塑料零件和其它塑料制品,销售自产产品。
主营业务	瓦楞纸箱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股东构成	本公司持有70%股权,厦门吉宏持有30%股权

陕西永鑫2017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经审计)
流动资产	4,070.12
非流动资产	2,179.30
资产总计	6,249.42
流动负债总额	2,747.78
银行贷款总额	0.00
负债总计	2,747.78
股东权益	3,501.64
营业收入	4,579.42
营业利润	-170.42
利润总额	-175.73
净利润	-172.12

三、担保的具体内容

担保对象: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以公司、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资金主要用于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李移岭先生签署与此有关的任何和所有文件,并赋予李移岭先生具有转委托权。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47.6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79%;除前述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子公司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发生。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系基于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相关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可满足控股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19-002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8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兴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区西安国际港务区支行申请并购贷款,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此次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的综合考虑,有助于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我们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一年期人民币综合授信1亿元,并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可满足控股子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2019年1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独立董事经核查认为,公司管理层经审慎决策,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霍城环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投资事项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故同意本次投资事项。

二、《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相关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发生。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系基于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相关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 张明禹 冯均科 宋林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19-004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1月18日,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并购贷款概述

公司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13,186万元收购连学旺、金湖县行千里网络传媒服务中心(普通合伙)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尔果斯领凯”)70%股权。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9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霍尔果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现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区西安国际港务区支行申请人民币7,900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并购价款,期限不超过5年,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霍尔果斯领凯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并购贷款、股权质押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等有关事宜。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以下属子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的综合考虑,有助于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质押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1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7,900万元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5年,用于支付并购价款,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霍尔果斯领凯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并购贷款、质押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等有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相关事项的内容、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后,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区西安国际港务区支行申请并购贷款,由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深振业A 股票代码:000006 公告编号:2019-002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502,958,750.84	2,969,450,243.71	-15.42%
营业利润	1,077,409,384.31	962,151,783.04	11.98%
利润总额	1,078,910,278.32	960,226,743.02	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5,200,036.27	805,636,364.61	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557	0.5968	9.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3%	15.24%	-0.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幅度(%)
总资产	13,531,016,273.58	13,139,931,309.25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208,625,899.93	5,567,774,926.91	11.51%
股本	1,349,996,046.00	1,349,996,046.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990	4.1243	11.51%

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18年度,公司结转面积减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相应减少。同时,本年的投资收益增加较多,导致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18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未对全年业绩进行预测。

四、备查文件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分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临时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19-002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公司拟收购福建高宝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宝矿业”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并与标的公司的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2018年9月5日、2018年9月19日、2018年10月11日、2018年10月25日、2018年11月8日、2018年11月22日、2018年12月6日、2018年12月20日、2019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2018-041、2018-042、2018-044、2018-050、2018-051、2018-052、2018-054、2018-056、2019-0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筹划中,公司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与有关各方进行商讨、论证;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标的的股东就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和协议条款进行了持续的沟通,并根据尽职调查的进展情况对相关协议条款进行了修订;同时,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及业务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有序开展。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1 月18 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9-007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0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了公司债权人会议,现将会议主要内容披露如下:

一、会议的主要内容

1、中介机构介绍公司资产摸底情况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德勤企业顾问(深圳)有限公司,就公司组织架构、业务板块现状、主要财务状况、公司现状及主要面临的问题、公司主要有价资产状况等向债权人进行了初步介绍,并分析公司目前业务收入分布、损益、营收利润等;对公司的有息负债、应收账款等主要财务数据进行介绍。

同时,中介机构向债权人介绍了基于部分资产回收困难及潜在新增账外负债的前提假设下,公司部分业务板块及整体可能会出现的资不抵债情况。虽然该前提假设目前尚未发生,但债权人宜尽早与公司及其债务重组顾问共同讨论相关债务的处理。

会议涉及资料,仅包含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财务数据,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仅以公司所提供的财务及其他信息为依据,不能作为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的参考。最终财务数据须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2、债务重组顾问介绍债务重组初步方案

债务重组顾问深圳市富海银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捷思先生,向债权人介绍了公司各业务板块现状与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分析了公司各板块于债务重组、清算情境下的预计清偿/回收率。并向债权人详细介绍了公司债务重组的思路,解释了该债务重组思路的依据及其对公司债权人的影响,并就公司债务重组的思路和规划听取了债权人意见,并逐一回答了与会债权人提出的疑问。

3、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工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顺利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改选工作,为进一步维护股东权益、加强公司治理的有效监督、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公司向各政府机关寻求帮助并收到回复

公司此前已向政府机关寻求支持,以期帮助企业解决当前流动性困境和债务危机。截至目前,政府已给予我司关注支持,有关部门也给予协调回应。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9日向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递交书面信访请求,并于2019年1月16日收到该部门下发的《信访事项受理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42 证券简称:九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要求,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意见。

2、2018年5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意见。

3、2018年5月5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2018年5月15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5、2018年6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6、2018年10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取消该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资格并将其限制性股票额度共计7万股调整至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8年1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

7、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

二、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12月7日;

2、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7元/股;

3、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和数量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共14人,授予股份数量19.996万股,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限售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技术(业务)人员 14人	199,960	3.9992%	0.0261%
合 计	199,960	3.9992%	0.0261%

4、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完全一致。

5、解除限售安排

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授予日起12个月,在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6、解除限售考核指标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在2018年-2020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以达到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增长率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之一。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各年度财务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次解除限售期	以2018年度为基准年,2019年销售额增长率不低于11%,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
第二次解除限售期	以2019年度为基准年,2020年销售额增长率不低于17%,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2)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情况下,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只有在上年度考核达到合格及以上的情况下才能获得解锁的资格。

三、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2月29日出具了天健验[2018]51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12月19日止授予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认购资金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18年12月19日止,公司已收到14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玖佰拾元整(￥199,960.00)。

四、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股份授予日为2018年12月7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1月22日。

五、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股份上市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自查,本次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中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本次变动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62,500	0.70%	+199,960	5,562,460	0.7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2,158,500	99.30%	-199,960	761,958,540	99.28%
三、股份总数	767,511,000	100.00%	0	767,511,000	100.00%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9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书面通知已于2019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出席董事8名。董事范纬中先生及独立董事李玉林先生、廖朝翔先生、师海微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连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朱吉汉先生由于工作需要,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朱吉汉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经公司总裁刘连军先生提名且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聘任程占省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程占省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原因,程占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经公司总裁刘连军先生提名且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聘任何嘉雄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0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